**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**

**关于本科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项目认定类别的说明**

心理学部可认定的本科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项目分为I、II两类，每年1月、7月对拟申请项目进行审核评级。I类项目认定时间按服务时长的100%转化，II类项目认定时间按服务时长的70%转化，例如参加一个II类项目服务达60课时可认定为42个实践课时。

**有下列条件之一的可认定为I类项目：**

1.支教项目。在北师大校团委、本科生工作处或其他有关单位立项审核通过，并挂靠在北师大心理学部接受分团委指导，支教项目中综合运用了心理学的知识技能。

2.调研项目。在北师大校团委、本科生工作处等校级及以上平台立项审核通过，并挂靠在北师大心理学部接受分团委指导，调研项目符合心理学关于调查研究的基本规范。

3.其他项目。由心理学部学工办组织、管理并认定的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重点项目。

**有下列条件之一的可认定为II类项目：**

1.支教项目。在北师大校团委、本科生工作处或其他有关单位立项审核通过；支教项目中含有心理学课程。

2. 调研项目。在北师大校团委、本科生工作处等校级及以上平台立项审核通过，调研项目中运用到心理学的相关知识或方法。

3.其他项目。由心理学部学工办组织、管理并认定的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一般项目。

一般在每年的1月、7月由心理学部分团委公布项目评级列表。需新申请认定的项目请将项目的详细介绍报送给分团委实践部，实践部将于每月月底进行认定结果反馈。